

彼得前後書第十三講

基督再來的事實

引言：彼得後書第3章又回到第1章下半段所講論的題目上，就是有關主的再來。在這一章彼得是在提醒信徒，應防備那些譏誚主再來的人，並儆醒等候主的再來。第2章被放在第1章下半段與第3章之間，顯出本書信之主要信息，是要提醒信徒防備那些否認主再來的異端。所以彼得在見證主再來之真確，又指斥假師傅的種種行事好讓信徒知所分辨之後，便進而勸勉信徒，追求長進，等候主來。

重述寫信的目的(彼後3:1-2)

- (壹) 很明顯的，彼得是在暗示，是他寫了彼得前書，所以才說這是“第二封信”，而不是像一些聖經學者所主張，“第一封信”是指本書信第1至第2章(即以第3章為另一封書信)，或說是“一封失落的信”。
- (貳) 彼得寫本書信的第一個目的是要提醒信徒，激發誠實無偽的心。
- (甲) 信徒對於主再來的應許，應常有清醒的警覺，並且要時常留心思想，正如彼得在第1章已經說過：“你們雖然曉得這些事…我卻要將這些事常常提醒你們”(彼前1:12)。保羅也講過類似的話說：“弟兄們，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充足了諸般的知識，也能彼此勸戒。但我稍微放膽寫信給你們，是要提醒你們的記性，特因神所給我的恩典，…”(羅15:14-16)。
- (乙) “激發”原文有攪動之意。我們很容易會因物質世界的誘惑與事務的繁忙，而使我們愛主的心冷淡。所以需要別人用愛心來激發攪動，將愛心重新挑旺起來(參提後1:6)。許多時候，我們的心靈會無故的消沉，悲觀，灰心，懈怠，鬆弛，便不想在屬靈的事上求長進。在這種情形下，就很容易因試探而失敗，所以我們必須常常親近主，與弟兄姊妹有屬靈的交通，使我們可以彼此受激發，在靈性上不致孤立無援。
- (參) 彼得寫本書信的第二個目的是要信徒記念先知和使徒的教訓，以致不受異端的引誘。
- (甲) “聖先知預先所說的話”是指全舊約眾先知所論的預言。從創世記到瑪拉基書，至少有333個直接論到主第一次來臨的預言，又一般聖經學者也都告訴我們，據統計也有超過600次以上提到主第二次再來的預言。可見主的再來顯然是肯定的，可是也有人質疑不信，這便是彼得以下所說的“好譏誚的人”。
- (乙) “主救主的命令”，指主在世時親自教訓門徒的話，而這些教訓是藉使徒們所傳給我們的。例如主耶穌在馬太福音第24和25章多次吩咐門徒要儆醒，在約13:34-35吩咐門徒要彼此相愛，在可16:14-16吩咐門徒要往普天下去傳福音，等等。但彼得在這裏所指的不會是這樣狹義地特指某項命令，而該是指主耶穌在世時所講一切的教訓。

出現好譏誚的人(彼後3:3-7)

(壹) 否認主的再來(彼後3:3-4)

- (甲) 在這一段經文一開始彼得就說：“第一要緊的…”，表示主耶穌再來的真理，在聖經全部的真理中佔十分重要的地位。若要防備異端的迷惑，“第一要緊的”就是要防備那些譏誚主再來的道理。魔鬼在這方面的詭計就是：一方面使人不信主的再來，另一方面使那些信主再來的人，妄自推測計算主再來的日子(參太24:36-39, 42, 44; 徒1:7; 又參亞14:7)，因而鬧出許多話柄，搖動人的信心，使主的名受毀謗，就給那些攻擊基督教的人更多的藉口。
- (乙) 主耶穌曾對祂門徒應許說：“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我在那裏，叫你們也在那裏”(約14:3)。當主耶穌被釘十字架之前，在大祭司面前受審時也說：“然而我告訴你們，後來你們要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太26:64; 又參路

21:27-28). 又在主耶穌升天之後, 天使對那些正定眼望天觀看主耶穌上升的門徒說: “加利利人哪, 你們為甚麼站著望天呢? 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 你們見祂怎樣往天上去, 祂還要怎樣來”(徒1:11). 那些“好譏誚的人”不但信天使的話, 也不信主親口所應許的. 他們質問說: “主要降臨的應許在那裏呢?” 這是一句希伯來人用來表示被置疑之事物根本不存在的話, 例如, 瑪拉基先知時代的惡人問說: “公義的神在那裏呢?”(瑪2:17); 又外邦人向詩人譏誚地問說: “你的神在那裏呢?”(詩42:3; 79:10); 還有, 耶利米的敵人也兇猛地問他說: “耶和華的話在那裏呢? 叫這話應驗吧!”(耶17:15).

(丙) 那些“好譏誚的人”不信主會再來的理由有二:

(1) 他們認為主再來的應許既遲遲未得應驗, 或許這事就永不會成為事實.

(2) 他們認為自從他們的列祖去世以後到如今, 萬物與起初被造的時候仍是一樣, 這便引起他們的強調說, 宇宙是靜止平穩的, 所以任何不尋常的事件, 例如主的再來, 根本就不可能在這樣的宇宙中發生.

(貳) 天地的存廢都因神的命令而定(彼後3:5-7): 彼得反駁“好譏誚的人”否認主的再來的理由乃是: 這個宇宙根本不是靜止平穩的, 因它一度曾被洪水所滅, 而第二次遭火焚的刑罰也即將來到.

(甲) “他們故意忘記”. 人的罪惡和驕傲, 使人故意不去想到神和神的權能, 因而成為對神的事愚頑無知. 保羅曾說: “神的事情, 人所能知道的, 原顯明在人心裏; 因為神已經給他們顯明. 自從造天地以來, 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他們雖然知道神, 卻不當作神榮耀祂, 也不感謝祂; 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 無知的心就昏暗了”(羅1:19-21). 那些譏誚主再來和世代將有結局的人, 也是如此.

(乙) “從太古憑神的命有了天”, 表明天地乃是憑神的命令(話語)而有的, 因神說: “有, 就有; 命立, 就立”(詩33:9). 當神創造這世界時, 創世紀記載說: “神說…要…, 事就這樣成了”(參創1:1-25). 不但如此, 就是今日整個宇宙之所以能維持正常的規律運行不息, 也正是出於神的命令(參來1:3).

(丙) “並從水而出藉水而成的地”在英文King James譯本譯作”and the earth standing out of the water and in the water”, 中文新舊庫譯本譯作”有地從水而出, 藉水聯結”, 表示將水陸分開而成了地的意思. 這與創1:9-10的記載“神說, 天下的水要聚在一處, 使旱地露出來; 事就這樣成了. 神稱旱地為地, 稱水的聚處為海; 神看著是好的”相吻合.

(丁) “當時的世界被水淹沒, 就消滅了”, 彼得的意思是說, 古代的世界與現今的世界是有所不同. 在挪亞的時代, “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 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創6:5), 所以那古代的世界就被洪水所毀滅(參創6:7-8; 7:17-24).

(戊) “現在的天地, 還是憑著那命存留, 直留到不敬虔之人受審判遭沉淪的日子, 用火焚燒”, 表明現今的世代雖仍憑神的命令存留, 但彼得卻深信, 那古代的世界既因罪惡被洪水所毀滅, 現今的世界也必因人的不敬虔, 受審判而被火焚毀. 彼得這樣說, 可能是因他熟悉舊約眾先知的預言, 如約珥看見神將來必降血, 火, 和煙柱在地上(參珥2:30); 詩人也看見一個圖畫, 就是在神降臨之前必有烈火出現(參詩50:3); 以賽亞論到吞滅的火焰(參賽29:6; 30:30; 66:15-16); 那鴻則描述山被熔化, 地也在神面前被焚毀, 神的烈怒如火般地傾倒而出(參鴻1:5-6); 瑪拉基則以燒著的火爐來形容耶和華降臨的情形(參瑪4:1), 等等.

預備基督再來(彼後3:8-13): 這段經文的主要目的是在解明主耶穌為甚麼還沒有再來, 並勸勉信徒不可因主再來的遲延而放鬆自己, 反倒應當時刻儆醒, 等候仰望主的日子來到. 這些勸勉反映出當時的信徒, 對於主耶穌再來的應許的遲延發生疑惑, 而當時的假師傅顯然就充份地利用這一點, 來搖動信徒的信心.

- (壹) **主看千年如一日**(彼後3:8): 摩西在詩篇第90篇祈禱的時候說:“在你看來, 千年如已過的昨日, 又如夜間的一更”(詩90:4). 彼得在這裏將摩西禱告中所說的話, 再加以推廣, 將反面的意思也表明出來, 說主不但看千年如一日, 也看一日如千年, 表示主在時間方面, 不像人那樣受一定時間次序的限制. 不論是需要一千年才完成的事, 或只需要一日就可以完成的事, 在祂看來都是一樣的. 所以我們不能用我們對於時間的觀念, 來推測神的作為, 以為神必須在某一個時間限制之內完成某件事, 不然便會太遲或無法完成祂的旨意.
- (貳) **主耽延的解釋**(彼後3:9)
- (甲) “主所應許的尚未成就”, 這裏所說的應許, 不是指主一般的應許, 乃是指有關祂要再來的應許(參約14:3; 太24:64; 路21:27-28; 徒1:11). 彼得說, 主的應許之所以還沒有實現, 並不是因祂的耽延, 乃是因祂的寬容.
- (乙) 神寬容等候, 為的是讓世人再有悔改的機會; 神”不願有一人沉淪, 乃願人人都悔改”, 這就是聖經一貫的信息. 保羅說:“神將眾人都圈在不順服之中, 特意要憐恤眾人”(羅11:32); 又說, 神“願意萬人得救”(提前2:4). 先知以西結也曾聽見神這樣說:“惡人死亡是我喜悅的麼? 我不是喜悅他回頭離開所行的道存活麼?”(結18:23)
- (參) **主的日子**(彼後3:10上)
- (甲) “主的日子”這觀念, 是根據舊約先知們確定的宣告而來的(參珥1:15; 2:1-2, 11, 13; 3:14; 俄15-16; 摩5:18; 賽13:9; 66:15-18; 耶40:16; 彌1:4; 番1:18; 瑪4:1), 就是神臨近, 進行懲罰審判的日子. 彼得用這個觀念是在表明, 主必定照眾先知所應許的再來, 因此這就成了信徒確定的盼望.
- (乙) 彼得說主的再來”要像賊來到一樣”, 這句話在新約聖經中曾多次提到(參太24:43; 帖前5:2; 啓3:3; 16:15), 乃在表明主再來的日子是不能預料的, 也是未預先提出警告, 而突然而來的. 關於這一點, 主自己在世時已講得很清楚. 祂說:“但那日子, 那時辰, 沒有人知道, 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 子也不知道, 惟獨父知道”(太24:36). 所以任何人, 想用任何方法去計算主再來的日子或時辰, 都必然是錯誤的. 因此, 信徒對於主再來的態度, 總當保持時刻準備好的態度, 以等候那隨時會再來的主.
- (肆) **主的再來與世界末日**(彼後3:10下-12)
- (甲) “那日”是指世界的末日, 即指舊天地最後被毀滅之時, 因下文接著說”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參啓21:1). 這裏所說的”那日”與上小段”主的日子”所指的不同, 因”主的日子”是指主再來的日子. 依照啓示錄事情發生的次序來說, 主的第二次再來, 離開世界的最後結局還有一千年的間隔(參啓19:11-16; 20:4-15). 彼得在這裏只不過是概括地預指未可見的將來的事件而已, 所以把兩件事籠統說在一起.
- (乙) “天必大有響聲”, 似乎在表示那使這世界上一切”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的, 可能是由於一種猛烈的爆炸而引起的焚燒. 有人認為這可能就是指現今的核子彈爆炸所引起的威力; 但比較可能的解釋是一種直接出於神超自然的能力所引起的毀滅力量, 正如神毀滅了所多瑪與蛾摩拉兩個城那樣.
- (丙) “那日天被火燒”, “天”原文是多數式的, 英文譯作”heavens”, 所以所謂”天”的意思, 可能不是單指在地球上人所能看見的”天”, 也可能是指全宇宙, 或包括若干星球. 這樣, 將來在末世時天地的更新, 並非僅限於地球, 也可能是整個宇宙的更新. “有形質的”, 英文譯作”elements”, 即”元素”或”原質”, 表明在末世時的毀滅, 將是一種徹底的毀滅; 其毀滅的程度, 甚至最小的物質單位也都更新.
- (丁) “這一切既都如此銷化, 你們為人該當...”, 彼得的意思是說, 既然知道這物質的世界是虛空的, 其最終的結局是必遭毀滅, 因此, 信徒不但不應存悲觀的人生觀, 反而更當熱心地為那永存的靈界的事務, 積極進取, 行事為人竭力追求聖潔和敬虔, 以求在永世之中有真實的財寶和榮耀(參太6:19-21).

(伍) 主的再來與新天新地(彼後3:13)

- (甲) 這“新天新地”的應許，在舊約先知書中曾提過：“看哪，我造新天新地，從前的事不再被記念，也不再追想”(賽65:17)，又說“耶和華說：‘我所要造的新天新地，怎樣在我面前長存，你們的後裔和你們的名字，也必照樣長存’”(賽66:22)。使徒約翰也告訴我們，在白色大寶座的審判之後，這舊天地就要過去，另有新天新地將要出現(參啓21:1)。一個信徒既是相信且以主的應許為根據的人，就當“照祂的應許”盼望新天新地的來臨。
- (乙) “有義居在其中”，這“義”字可以指神的義，或一切承受了神的義的人(參腓3:9)，也可直接指耶穌基督本身，因基督就是“那義者”(參徒7:52; 約壹2:1; 3:7)。新天新地的最大特點就是有基督住在其中，成為新天新地的中心(參啓21:22-27)。

末了的勸勉與祝福(彼後3:14-18)：彼得在反覆講解主耶穌再來的真確，並反駁假師傅和異端的錯誤道理與虛妄的行事之後，便開始結束本書信的教訓。以下是彼得對信徒的勸勉。

- (壹) **勸勉信徒要追求聖潔(彼後3:14)**：一個信徒既然盼望，等候，想望，並尋求上面所說有關主的再來，又照主的應許得以住在新天新地等等這一切的事，我們就應當有怎樣的行事生活，以便與我們心中的盼望相稱呢？彼得說，我們應當“殷勤”。這是本書信第三次提到“殷勤”，前兩次是在彼後1:5，和彼後1:10。“殷勤”甚麼事呢？就是殷勤追求在靈性生命上長進聖潔，有完美的見證，不給人有毀謗的把柄，在生活行為上不留污點，使主的名受辱。這樣，就可以坦然無懼地安然見主。“見”這個字是含有司法性意味的字；換句話說，“見主”就是接受祂的審判。
- (貳) **勸勉信徒要以主的忍耐為得救的因由(彼後3:15上)**：“主的長久忍耐”是指上面所說，主耶穌對於這罪惡世界的容忍，並沒有立刻降臨並行審判而說的。彼得的意思是說，我們不可因主還沒有照祂的應許再來，而懷疑祂應許的真確；反倒要以祂這樣的“長久忍耐”，寬容這邪惡的世代，仍然留給世人悔改的機會，看為是一種得救的根本原因。
- (參) **勸勉信徒不要強解經文(彼後3:15下-16)**
- (甲) 彼得稱保羅為“所親愛的弟兄保羅”，又說保羅是“照著所賜給他的智慧，寫了信給你們”，證明彼得尊重保羅，認為保羅所寫的書信是從神所得的啓示，又是照神所賜給他的智慧而寫的。所以彼得在這裏的話，證明保羅的書信是具有聖經的權威的。
- (乙) 新約共有27卷書，而其中有21卷是書信。在這21卷書信中，保羅的書信有13卷。最早的書信是預言性的書信，就是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寫於主後50-51年)；其次是教義性的書信，就是羅馬書(寫於主後56-57年)，哥林多前後書(寫於主後55年)，和加拉太書(寫於主後53-57年)；再次是監獄書信，如以弗所書(寫於主後61-62年)，腓立比書(寫於主後61-62年)，歌羅西書(寫於主後61-62年)，和腓利門書(寫於主後60-61年)等；最後就是教牧書信，即提摩太前後書(前書主後61-63年；後書主後66-67年)和提多書(寫於主後63-65年)。彼得所說保羅“一切的信”，可能不是指保羅所寫所有的書信，很可能只是指當時已經通行各教會的書信而已。按寫作時間之先後而論，預言性的書信，即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寫得最早，所以通行的範圍也必較為廣泛，而這兩本書信又是以基督再來為中心的書信。所以很可能彼得才說保羅“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講論這事”，而“這事”就是指有關基督再來的事。
- (丙) “信中有些難明白的”是指保羅書信中的那些地方，彼得沒有清楚的講明，所以無法斷定，但很可能是關乎主再來方面的教訓。當時可能有些假師傅強解保羅書信內的教訓，像隨便講解其他經書一樣，所以彼得在這裏就用了十分嚴厲的話，來警告那些隨使用己意強解聖經的假師傅。
- (丁) 彼得說他們將“自取沉淪”，暗示他所警告的事，大概就是關乎救恩方面的基本要道，因基督的再來是救恩要道中重要的一環。基督若不再來，那麼我們的得救便不完全。這等人既然憑自己的意思講解關乎救贖的道理，以致自己走差了路，結果便“自取沉淪”。

- (肆) **勸勉信徒要防備謬解聖經的惡人**(彼後3:17): 彼得在上面已說過, 那些強解聖經的人, 將“自取沉淪”, 現在彼得就提醒信徒, 好讓他們在心靈上有準備, 以便防備這等人, 免受他們的影響. 若我們不是預先知道有假師傅謬解聖經的道理, 當然就很容易不加提防而受迷惑, 接受他們的教訓; 但我們仍當注意, 縱然知道了這種危險, 又受了使徒們的提醒, 若不時刻儆醒, 並繼續地在主的話語上追求更深切的認識, 我們便很可能從自己“堅固的地步上墜落”.
- (伍) **勸勉信徒要在恩典和知識上長進**(彼後3:18上): 彼得再三地提醒信徒在異端錯謬充斥和不安定的時代中, 一個信徒若要有美好有效能的生命見證, 就必須要在恩典和知識上靠主耶穌基督求長進. 換句話說, 恩典和知識是信徒生命長進的兩樣要素:
- (甲) 恩典: 恩典乃是白白的賜與的意思. 彼得要信徒在恩典上長進, 其實他的意思是要信徒在接受主的恩典上有長進, 在支取主的恩典方面更為老練, 在信心的容量和謙卑的深度上有長進. 這恩典是我們認識神並在生命上長大所必需的.
- (乙) 知識: 指對真理和對神的認識方面的知識. 屬靈的經歷和真理的知識應當並行前進, 然後才能在真道上堅固. 真理的知識要有屬靈的經歷才有價值, 而不致於便成一種屬頭腦的理論; 而屬靈的經歷也需要有真理的知識, 才能保持在正常的軌道中, 不致受情緒的影響或人的情感所表現的各種現象所支配, 以致走出神旨意之外.
- (陸) **結語**(彼後3:18下)
- (甲) “願榮耀歸給祂, 從今直到永遠. 阿們”, 這可說是彼得從他心裏所發出來的祝福頌讚詞, 願耶穌基督(神)得著永遠的榮耀, 也充分表達了他尊敬神, 愛慕主的心態.
- (乙) 彼得以恩惠和平安開始這書信, 那是要多多加給信徒的(參彼後1:2); 而以榮耀來結束, 而榮耀卻是要歸給主神的. 這是一個簡單而隆重的讚美詩, 可以比美當基督誕生時, 有一大隊天兵同天使合唱說: “在至高之處榮耀歸給神, 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2:14).